

流溪河流域消除劣 V 类治理—钟落潭片区排水单元达标创建及 配套公共管网完善工程施工监理 招标公告

1. 项目名称

本招标项目流溪河流域消除劣 V 类治理—钟落潭片区排水单元达标创建及配套公共管网完善工程已由广州市白云区发展和改革局以穗白发改投批〔2023〕76 号和广州市白云区水务局以云水函〔2024〕109 号文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广州市白云区水务工程建设管理中心，建设资金来自区财政资金，项目出资比例为 100%，招标人为广州市白云区水务工程建设管理中心。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施工监理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名称：流溪河流域消除劣 V 类治理—钟落潭片区排水单元达标创建及配套公共管网完善工程施工监理

2.2 建设地点：广州市白云区钟落潭镇

2.3 招标范围及标段划分：本工程划分为 1 个标段。

本项目招标范围：对 28 个区属机关事业单位（含部队）排水单元及 18 个公用建筑和老旧小区排水户进行雨污分流达标创建，单元内新建 DN100 雨水立管 2.298km，DN150-d600 排水管 14.1408km；新建 DN300-d800 公共污水管 4.393km。项目概算总投资为 10776.9 万元。（具体以实际的工程量清单、施工图纸为准。）

监理内容：本工程的施工准备期、施工期、竣工结算期、缺陷责任期全过程监理服务及工程竣工结算审核及协调等相关工作（具体内容详见工程施工图纸）。

2.4 监理服务期包括：包括工程施工准备阶段的监理工期、工程施工阶段的监理工期、工程保修阶段和竣工结算期的监理工期之和。

2.5 本项目投标最高投标限价为 169.79 万元。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应具备承担本招标项目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3.1.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工程监理综合资质或市政公用工程监理乙级或以上资质；

香港企业独立参加投标的，须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备案且备案的业务范围应符合本招标项目对监理资质的要求。

注：（1）香港企业投标的依据《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印发香港工程建设咨询企业和专业人士在粤港澳大湾区内地城市开业执业试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粤建规范〔2020〕1 号）确定。

（2）工程监理企业资质证书有效期按《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做好建筑业“证照分离”改革衔接有关工作的通知》（建办市〔2021〕30 号）、《住房城乡建设部建筑市

场监管司关于建设工程企业资质延续有关事项的通知》（建司局函市〔2023〕116号）、《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建设工程企业资质延续有关事项的通知》（粤建许函〔2023〕820号）、《住房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做好有关建设工程企业资质证书换领和延续工作的通知》（建办市〔2023〕47号）、《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做好有关建设工程企业资质证书换领工作的通知》（粤建许函〔2024〕124号）等相关文件执行。根据上述文件的要求，投标人需办理企业资质有效期延续的，应当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办理。招标期间如行政主管部门对建设工程企业资质有效期发布新规定的，按新规定相应调整执行。

3.1.2 拟派总监理工程师具有建设部2006年4月1日后颁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监理工程师注册执业证书，且其注册证书专业为市政公用工程，注册执业单位为本公司，并具备本科或以上学历。

注：若拟委派的项目负责人为香港专业人士，须已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备案且备案的业务范围相当于注册监理工程师的香港专业人士[香港专业人士的备案业务范围依据《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印发香港工程建设咨询企业 and 专业人士在粤港澳大湾区内地城市开业执业试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粤建规范〔2020〕1号）确定]。

3.1.3 其他要求：

（1）投标人参加投标的意思表达清楚，投标人代表被授权有效；

（2）投标人均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持有有效的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发的法人营业执照，按国家法律经营；

（3）投标登记前，投标人（如为联合体，则联合体各方）须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企业库已办理企业信息登记及拟担任本工程总监理工程师须是本单位在企业库中的在册人员；

（4）投标人已按招标文件（第6章）的内容签署盖章的投标人声明，且总监理工程师、技术负责人签字确认；

（5）投标人未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名单且被限制参加财政投资工程或政府投资工程或建设工程投标的，具体名单以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信用广州”公布的“黑名单”为准。

注：因联合惩戒措施表述存在细微差别，惩戒措施与上文不完全一致但措施内容相同的，也应属于被限制参与相关项目的投标。

3.2 关于联合体投标：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 招标公告的发布及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招标公告发布时间

从2024年__月__日至2024年__月__日__时__分（注：发布招标公告的时间为招标公告发出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时间止）。

4.2 招标公告发布媒体

本公告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网址：<http://www.gzggzy.cn>）、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网址：<http://zbtb.gd.gov.cn>）和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网址：<http://www.cebpubservice.com/>）和广州市白云区人民政府门户网站发布，本公告的修改、补充，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和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站发布。

4.3 招标文件通过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和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站获取。

招标公告网上发布的同时，通过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电子招标文件及其他技术文件。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2024年 月 日 时 分，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网址：<http://www.gzggzy.cn>）递交电子投标文件。有关电子标项目的相关操作指南可自行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相关栏目下载。

投标文件解密时间为投标截止时间后半小时内，即：2024年 月 日 时 分至2024年 月 日 时 分。投标人通过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对已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

5.2 开标开始时间：2024年 月 日 时 分。

5.3 投标截止时间与开标时间是否有变化，请密切留意招标答疑中的相关信息。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开标时间因故推迟的，相关评标信息仍以原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的信息为准。

5.4 投标人通过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递交电子投标文件。投标人应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登录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网站办理网上投标登记手续；完成所有投标文件的上传，并取得回执码。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传输的投标文件，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5.5 投标人办理网上投标登记时，对拟派项目负责人是否被交易平台其他项目锁定进行检查，如果已经锁定，则无法完成投标登记。

5.6 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投标人可以撤回或替换已递交的投标文件；可以修改网上投标登记相关信息。

6. 资格审查方法及评标办法

6.1 资格审查方法：本工程采用资格后审方式，由评标委员会负责资格审查。资格审查结果将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和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公示，公示时间不得少于3日，最后一天应为工作日。

6.2 本次招标采用全流程电子化招标，评标采用综合评估法。

7. 潜在投标人或利害关系人对本招标公告及招标文件内容异议的，向招标人书面提出。异议受理部门：广州市白云区水务工程建设管理中心，地址：白云区大金钟路 19 号金景大厦，电话：020-31925207。

8. 诚信得分

投标人的诚信评价总分取自本项目招标公告发布第 1 天所在季度的上一季度广州市水务工程建设管理数字化监管平台（<http://112.94.68.142:8012/#/website>）中的“企业诚信排名>>监理—给排水”中“诚信综合评价”分，未在“诚信管理系统”录入企业信息的投标人（简称“未入库企业”），诚信评价总分取基准分，即“未入库企业”的诚信评价总分=100（市场行为评价分）×20%+75（质量安全管理评价得分）×50%+75（履约评价得分）×30%=80 分。

联合体投标时，以诚信分值较低企业的诚信分值计算诚信得分。

9. 投标人和中标候选人的重大变化告知义务：投标人发生可能影响其资格条件或者招标公正性的重大变化、中标候选人的经营、财务状况发生较大变化或者存在违法行为的（包括但不限于：合并、分立、破产、重大财务变化、项目负责人等主要人员变化、被责令关闭、被吊销营业执照、被暂扣安全生产许可证、一定期限内被禁止参加依法必须招标项目的投标等情形），应当及时书面告知招标人。

10. 根据中央、省委、市委、区委有关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的部署及要求，有效打击防范广州市白云区在水务工程建设招投标领域存在恶意围标、串标等涉黑涉恶违法犯罪活动，欢迎广大市民群众积极向招标监督部门举报。举报电话：020-36501911。

11. 联系方式

招标单位：广州市白云区水务工程建设管理中心
地址：广州市白云区大金钟路 19 号金景大厦
联系人：周工 联系电话：020-31925207

招标代理机构：广州利源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广州市天河区瘦狗岭路 553 号 1707 室
联系人：刘工 联系电话：020-86269746

招标监督机构：广州市白云区水务局
地址：广州市白云区大金钟路 19 号金景大厦
监督电话：020-36501911